

事关平台规则和直播电商监管 两部新规提出哪些新举措?

□ 新华社记者 赵文君

新增流量管控,将数字人主播等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纳入监管;对“仅退款”“二选一”“大数据杀熟”等行为进一步细化规范……市场监管总局和国家网信办近日联合发布《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直播电商监督管理办法》。这两部新规都关乎网络交易秩序,围绕压实平台责任、充分保障平台内经营者、消费者权益,提出了哪些新举措?在市场监管总局1月7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市场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进行了解读。

● 新增流量管控,将数字人主播等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纳入监管——
市场监管总局网监司司长朱剑桥介绍,《直播电商监督管理办法》针对直播电商行业特点,强化监管手段,将流量管控纳入监管工具箱;将数字人主播等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纳入监管,避免新技术成为生成或传播虚假信息“挡箭牌”,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在直播电商领域的规范应用。

例如,办法规定,市场监管部门、网信部门将直播间运营者、直播营销人员、直播营销人员服务机构违法情况通报直播平台经营者,直播平台经营者应当对相关主体及时采取警示、限制功能、限制流量、暂停直播、限期停播、关闭账号、禁止重新注册账号、列入黑名单等处置措施;使用人工智能生成的人物图像、视频从事直播电商活动的,应当进行标识,并持续向消费者提示。

此外,《直播电商监督管理办法》将私域直播纳入调整范围,要求其他网络服务提供者根据具体服务内容依法履行相应的平台经营者义务。

● 对“仅退款”“二选一”“大数据杀熟”等行为进一步细化规范——

朱剑桥介绍,《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聚焦突出问题,保障各方主体权益。针对平台“仅退款”、平台“罚款”、“会员降权”等问题,办法明确,禁止平台利用规则不合理限制平台内经营者自主经营、收取不合理费用、不合理“罚款”、减损会员权益等行为,保障平台内商家自

主经营,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市场监管总局法规司副司长王丹介绍,电子商务法已明确禁止网络平台利用平台规则对平台内经营者的经营活动进行不合理限制、附加不合理条件或者向平台内经营者收取不合理费用,《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列举“二选一”、只收费不服务、强迫低价倾销、强迫参与推广促销并收费等具体违法情形。

此外,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已明确禁止经营者利用格式条款不合理地免除或者减轻其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列举限制消费者自主选择商品、限制消费者投诉举报权、“大数据杀熟”等典型违法情形。

● 进一步提升平台规则的透明度和公开性——

平台企业是直播电商等网络交易活动中的重要参与者,直播电商行业包括多方主体,平台经营者在其中发挥着关键枢纽作用。

王丹表示,这两部规章围绕

平台责任,将散见于电子商务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中关于平台责任的规定进行归纳整合,并结合监管实际,在规章立法权限内进行细化完善。

《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平台应当持续公示平台规则或链接,规则内容应当清晰明了、便于阅读和理解,并以字体加粗等显著方式提示经营者、消费者注意收费、争议解决等重要内容。平台对平台内经营者、消费者采取负面管理措施的,特别是收取违约金或者损害赔偿金的,应当充分告知理由和依据,并提供申诉渠道。消费者购买会员服务的,如果会员规则有变化,平台在消费者续费前应当充分告知会员权益的变化情况。

《直播电商监督管理办法》细化了直播电商平台经营者的主体责任,明确直播电商平台经营者在资质核验、信息报送、培训机制、分级分类管理、信用评价、违法处置、动态管控、信息公示、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机制构建等方面的责任。

牛啃药材引矛盾 法官调解续乡情

本报讯(郭潇 李昊)近日,赤城县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一起牛群啃食药材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既为农户挽回了经济损失,又守住了村民之间的和睦情分。

赤城县某村村民李某在承包田种的药材被同村王某养的牛群啃食。眼见即将采收的药材受损严重,李某心疼不已,当即找到王某索要赔偿,双方就损失金额争执不下。虽经专业机构鉴定,但双方仍对赔偿金额存有争议,矛盾一度难以化解。2025年12月,李某无奈之下,将王某诉至赤城法院。

受理该案后,承办法官深知农村邻里纠纷“小事不小”,若简单判决易伤和气,遂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办理该案。承办法官第一时间驱车赶往田间地头查勘实情,并依据鉴定

机构的鉴定意见与双方“背靠背”沟通,释法明理。

面对被告王某,承办法官逐条解读民法典中关于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法律规定,明确其未尽看管义务需承担侵权责任,同时耐心劝导其“乡里乡亲抬头不见低头见,主动担责才能化解矛盾”;对原告李某,法官安抚其焦急情绪,引导其结合药材受损程度理性主张赔偿。

经过承办法官多轮耐心疏导、反复协调,双方当事人消除心中芥蒂,达成和解意见:王某当场承认其过错,同意赔偿李某药材损失,并承诺今后将看管好牛群,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李某也表示体谅王某养殖不易,主动放弃部分赔偿金额。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王某一次性支付李某赔偿款8万元。至此,该纠纷圆满化解,双方握手言和。

群众突发疾病 高速交警紧急救援

本报讯(苑耀光)日前,一名群众突发脑出血急需送医。高速交警六支队七里河大队接警后反应迅速、处置得当,用最短时间为患者开辟生命通道。

1月1日11时26分,七里河大队一中队民辅警在邢台经开区收费站执勤时,接到一名司机的紧急求助,称车内家属突发脑出血,需立即送医,因其不熟悉市区路况,这才向警方求助。

时间就是生命!接警

后,中队长程添栓与辅警张振波立即驾驶警车,开启警灯,护送求助车辆前往医院。

一路上警灯闪烁、警笛长鸣。到达医院后,程添栓、张振波迅速协助家属和医护人员将患者转移至担架车,推进抢救室。直至患者得到救治,两人才放心返回岗位。

高速交警后续回访得知,因送医及时,患者已得到妥善救治,目前正在康复期。

法官冒雪上门 两小时化解纠纷

本报讯(郭潇 王霞)“本来以为下雪天这事得往后拖,没想到法院同志坚持上门调解,真是太感谢了!”近日,在签订完调解协议后,一起民间借贷纠纷的当事人握着尚义县人民法院承办法官的手连连道谢。

朱某与古某系多年朋友,2023年2月25日,古某因家庭资金周转困难向朱某借款1.8万元,约定还款日期届满后,古某因经济状况不佳未能按时还款。因多次协商未果,2025年12月9日,朱某将古某诉至法院。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通过电话与双方沟通,了解到古某腿脚不便,雪天更是无法前往法院。为妥善化

解矛盾,减少当事人诉累,承办法官主动带着案卷材料冒雪驱车前往当事人家中,将“调解室”搬到群众家里。

调解现场,承办法官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从法、理、情多角度释法明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承办法官结合相关法律规定,就借款本金、利息计算等问题向双方当事人进行细致讲解,同时动之以情,劝说双方珍惜多年情谊,协商解决纠纷。经过承办法官近两个小时耐心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古某承诺当场给付1.2万元借款,剩余6000元于2026年偿还,朱某同意放弃部分利息主张,双方当场签订调解协议。

排查整治隐患 筑牢安全屏障

近日,人保财险河北承德市分公司聚焦防火、值班值守、安防保障等核心工作开展专项检查,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检查小组先后深入各营业大厅、食堂等重点区域,通过实地查看、查阅台账、现场询问等方式开展细致检查。针对值班值守工作,检查小组明确要求严格

执行值班、带班制度,确保值班人员在岗在位、通讯畅通,能够及时处置各类突发情况。此外,还对安防管理制度执行、应急处置预案完善等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对排查发现的薄弱环节现场提出整改意见,明确整改时限与责任主体,确保隐患闭环管理。

郑璐 姚松松

涿州法院交流研讨 人民法庭工作

近日,涿州市人民法院召开人民法庭工作座谈会,推动基层法庭工作提质增效。

会上,各人民法庭庭长依次汇报工作情况,总结年度办案质效、司法为民举措及特色亮点工作,深入剖析当前工作中存在的短板不足,并结合实际提出下一步工作计划。与会人员围绕矛盾纠纷化解、案件繁简分流、提升审判质效等重点工作开展交流研讨,凝聚共识、汇聚合力。与会人员纷纷表示,将以此次会议为契机,立足岗位、真抓实干,切实把会议精神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具体行动。

罗禹然

一次调解 守护两份亲情

本报讯(冯雅茹 王璇)近日,阜平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化解一起因抚养费与探视权引发的婚姻家庭纠纷,既保障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也让亲情得以延续,彰显了司法的温度与力量。

刘某某(女)与陈某某(男)曾因离婚纠纷诉至法院,后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陈某某每月支付抚养费1000元,并享有探视权。之后,刘某某却以陈某某长期阻碍其行使探视权为由,迟迟未按约定支付抚养费。陈

某某多次沟通无果后,先后两次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第一次执行案件顺利执行,但后续刘某某仍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陈某某无奈再次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收到案件后,迅速梳理案情,得知刘某某当日正在法院基层法庭参与另一起民事案件庭审,便立即赶往现场。庭审结束后,执行法官依法传唤刘某某,当场组织双方进行沟通,倾听双方诉求。

沟通中,执行法官查明矛盾根源:陈某某担心孩子受影响,遂阻挠刘某某探视;刘某某

则以未实现探视权为由拒绝支付抚养费。针对这一僵局,执行法官分别向二人释法明理。经过执行法官反复耐心劝说,陈某某认识到其行为的不当,当场同意配合刘某某行使探视权,而刘某某也意识到支付抚养费的法定义务不可推卸,当场将拖欠的抚养费足额支付给陈某某。

法官提醒:婚姻可以结束,但父母对子女的抚养与关爱义务从未终止。希望离异父母能秉持对子女负责的态度,依法履行义务、理性行使权利,为孩子营造健康和諧的成长环境。

文安司法局开展“送法进校园” 普法宣讲活动

近日,文安县司法局组织大围河司法所、左各庄司法所分别在文安县第六中学、左各庄河西中心校开展“送法进校园”普法宣讲活动。

在文安县第六中学,宣传人员以“远离校园欺凌·守护网络安全”为主题展开宣讲,引导学生面对不法侵害时勇敢说“不”,并及时向老师、家长或司法机关求助;在左各庄河西中心校,宣传人员开展“反诈与寒假安全小课堂”主题教育活动。

活动结束后,学生们纷纷表示,将自觉学习法律知识,争做知法、守法、用法的好少年。

郭晓青

高速路上夫妻发生争执 交警暖心劝解平息矛盾

□ 王博

日前,高速交警南官大队接到紧急报警,一对夫妻在高速行车途中发生激烈争执,女方情绪失控自残,情况危急。南官大队民辅警迅速出警,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耐心调解,化解了当事双方的激烈矛盾,修复了家庭关系裂痕。

当日晚8时许,南官大队指挥中心工作人员接到男子焦某的紧急报警,称其与爱人在车内发生激烈争吵,爱人情绪失控,出现自残行为,急需警方帮助。接警后,指挥中心工作人员迅速下达指令,指派民警赵子恒和辅警薛延广、张松武赶赴现场处置。

民辅警迅速驾驶警车赶往报警人所述位置。途中,赵子恒通过电话与焦某保持联系,一方面安抚其情绪,指导他将车辆停靠至应急车道并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另一方面简要了解现场动态,叮嘱他注意自身及爱人安全,避免冲突进一步激化。

到达现场后,民辅警迅速在事发车辆后方规范设置警示标志,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之后,赵子恒上前查看情况,只见车内一对中年夫妻情绪激动,其中女方手腕处有划伤,且其情绪仍处于极度不稳定状态。见状,赵子恒以平和、关切的语气询问女方伤情,并将刀具收走。

鉴于双方情绪较为激动,民辅警决定采取“分离调解”策略:由薛延广、张松武在安全距离外照看并安抚女方;赵子恒则与焦某细致沟通,了解事情原委。民辅警逐步厘清了引发此次激烈矛盾的根源:原来是家庭琐事长期积累,加之沟通不畅,导致双方在行车途中爆发口角,女方在情绪崩溃下采取了极端行为。

掌握基本情况后,民辅警开始了有针对性的劝解工作。经过一个多小时情理法相结合的耐心疏导与调解,夫妻双方的激动的情绪逐渐平复,对抗态度明显缓和。双方开始理性交流,焦某认识到自身言语不当之处,对女方

表达了歉意与关心;女方也对自己的冲动行为感到后悔。最终,二人表示愿意放下当下争执,先行处理好伤口,再心平气和地解决家庭问题。看到二人关系初步和解,民辅警这才松了一口气。

考虑到女方伤口问题,且当事人情绪刚刚平稳不宜长途驾驶,赵子恒建议二人先从最近的高速公路收费站驶离,前往附近的医疗机构对伤口进行包扎。同时,民辅警结合高速公路行车安全,对二人进行了安全教育。

随后,在民辅警的目送下,当事人车辆安全驶离现场,夫妻二人前往医院进行后续治疗。